

附件 1

2020 年秋季学期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 功能升级说明

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本次由 V2.9.9 升级到 V3.0.0 版本，具体升级内容如下。

一、综合

1. 学前、义教、普高、中职、本专科和研究生各子系统增加资助名单补录功能。学校操作人员可在“【资助业务管理】>>【资助项目管理】>>【资助名单补录】”功能模块中，补录本校因未录入学籍、提前毕业、问题学籍等情况无法录入的国家资助、地方资助、学校资助和社会资助项目的资助名单，以保障学生受助信息的规范性和完整性。

学校级审核人员、主管部门操作人员需在“【资助名单补录】>>【名单审核（查询）】”功能模块中，分级对学校补填的国家资助和地方资助进行审核；学校级审核人员需在“【资助名单补录】>>【名单审核（查询）】”功能模块中，对学校补填的学校资助和社会资助进行审核。

主管部门用户可在“【资助名单补录】>>【名单查看】”功能模块中，对学校补填的各类资助名单情况进行查看，便于掌握补充填报名单的整体情况。

2. 学前、义教、普高、中职、本专科和研究生各子系统涉及

地方资助、学校资助和社会资助项目的【资助业务设置】中增加专项统计分类指标的录入、修改和查询功能。此功能用于资助部门对地方资助、学校资助和社会资助项目进行专项统计。

3. 学前、义教、普高、中职、本专科和研究生各子系统涉及地方资助、学校资助和社会资助项目的业务审核流程统一调整为：地方资助项目由学校和主管部门两级审核，学校资助和社会资助由学校一级审核。

4. 学前、义教、普高、中职、本专科和研究生各子系统增加用户帐号申请单自动生成功能。省级系统管理员可在【账号申请】功能模块中，自动比对、生成资助账号申请单，并支持导出申请账号。省级系统管理员可将导出的账号申请单，发给省级或教育部的统一用户管理员，在统一用户管理平台中为资助系统创建学校用户的帐号。

5. 学前、义教、普高、本专科和研究生子系统所有资助项目的资助名单审核时免除校验，录入时增加校验。此功能用于解决因学生学籍状态改变而无法审核的问题。

6. 学前、义教、普高和中职子系统中家庭经济信息增加“家庭遭受疫情”“疫情具体情况描述”两个指标。此功能用于收集家庭遭受疫情的具体情况以便进一步开展资助工作。

7. 增加中央本级跨学段角色，包括中小学管理角色（可管理学前、义教和普高学段）、高校管理角色（可管理本专科和研究生学段）。此功能用于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相关处室统筹管理。

二、本专科、研究生子系统

8. “【国家资助】>>【退役士兵一学费资助】>>【资助名单录入】”功能模块中，录入名单时“退役时间是否一年以上”的自动计算规则，由当前根据录入时间和退役时间的间隔计算，调整为根据学生入学时间和退役时间的间隔计算。

9. 在本专科和研究生子系统中，【毕业学生信息查看】功能模块中增加学校级批量导出毕业生功能。

10. 在本专科和研究生子系统的“【首页】>>【待办事项】”中，增加确认“学籍异常”名单的提醒功能。此功能用于提醒各高校用户及时确认其他学校发起的学籍异常申诉，以避免因更新不及时而导致其他学校无法录入的问题。

11. 在本专科和研究生子系统的服兵役相关业务中增加中央级审核功能，并将中央级审核结果反馈回各省各校，各省各校可查看中央级审核结果。中央级审核通过的名单，作为服兵役资助预算、资金发放的最终名单。

三、中职子系统

12. 取消对艺术表演类专业学生免学费名单的审核限制。简化中职免学费政策的审核规则，方便学校维护数据。

13. 调整免学费学校所在地为民族地区的审核逻辑，“是否民族地区”以学籍系统中学校信息的学校所在地为判断依据，不再使用学籍系统中学生信息的学校所在县。统一审核和判断逻辑，避免因学校学籍信息异常对判定结果产生影响。